

附件一：

2019 年“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申报办法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定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至 7 月 31 日开展 2019 年“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活动(以下简称“2019 年市优评选”),具体办法如下:

一、评选组织方式

2019 年市优评选活动由北京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主办,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委员会监督指导,协会正式会员单位(且已按照协会章程规定缴纳 2018 年度会费)均可参加。

本次评选活动的全部申报项目,均应按照各专业申报要求在线提交申报材料。评选方式采取会员单位投票、专家在线评选与专家组集中讨论相结合的方式,以各申报单位网上提交的申报材料为主要评选依据,申报日期截止后不得补充提交资料。

二、奖项设置

2019 年市优评选奖项分为综合奖、专项奖、单项奖三个类别。

(一)综合奖奖项包括:工程勘察与岩土工程、建筑工程设计(含住宅与住宅小区)、市政公用工程、工业工程设计、园林景观设计、特色设计(暂缓申报)等六项,综合奖评选设一、二、三等奖。

(二)专项奖奖项包括:建筑工程设计标准与标准设计、工程勘察设计计算机软件、建筑结构、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建筑智能化、建筑电气、抗震防灾、人防工程、绿色建筑、水系统工程(建筑给水排水)、水系统工程(市政环境类)等十一项,专项奖评选设一、二、三等奖,可与综合奖同时申报。

(三)单项奖奖项包括:政策性住房设计优秀奖、建筑信息模型(BIM)设计优秀奖、历史建筑保护设计优秀奖、城市更新设计优秀奖和建筑工程勘察设计优秀奖(中小企业)等五项。单项奖评选设一、二、三等奖,不可与综合奖同时申报。为鼓励政策性住房设计项目,

申报建筑工程设计（住宅与住宅小区）综合奖的项目，经专家组推荐可转评政策性住房优秀设计奖。

三、申报要求

除《关于开展 2019 年“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活动的通知》（以下简称“《市优通知》”）规定的申报条件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申报项目各项审批手续完善，由具备相应资质要求的勘察设计单位完成，符合国家有关勘察设计标准、规范的要求。

（二）申报单位应根据所申报奖项分别填写申报表，各类申报表的“申报单位的联系人”应填写本单位委派参加本次评选的总联络人，申报表必须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三）参加评选的勘察设计单位，应按照 2019 年市评选各专业申报要求所规定的图文资料、附件清单为准，在线提交符合规定大小和格式要求（各专业申报要求在申报系统中查询）的电子文件。

（四）设计文件的内容、深度和质量，均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能够保证工程建设的需要。

（五）每个申报项目只能申报一次，除上届缓评项目以外（由各专业评选专家组提议，并经协会会长办公会批准），其它项目无论获奖与否均不得再次申报。

（六）在 2019 年市优评选中获得一、二等奖（含）的项目，可按中国勘察设计协会的规定，推荐参加“工程勘察、建筑设计行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优秀勘察设计奖”（以下简称“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评选。

（七）申报“主要设计（勘察）人员”（申报人员名单及排序一经提交，原则上不得再做修改）的数量：综合奖不超过 15 人，专项奖不超过 8 人（工程勘察设计计算机软件、标准与标准设计各 10 人；绿色建筑 15 人），单项奖不超过 15 人。如确需增加人员数量的项目，需提交《增加人员情况说明》报协会审批。推荐参加中国勘察设计协

会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评选时，按照中国勘察设计协会规定人数，以单位申报 2019 年市优评选时的人员顺序依次推荐，不得临时调整人员排序。

（八）申报单位应据实申报项目材料，凡弄虚作假的单位，一经发现立即自动退出本次评选。获奖后发现的，协会将公告撤销其已获奖励，追回奖杯、奖状和个人获奖证书等荣誉证明，并在行业中予以通报批评。有弄虚作假行为的单位，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行政主管部门做出的处理；协会限制其 3 年内不得参加“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活动等）。

四、申报方式及申报时间

（一）申报方式

1、参加本次评选活动的项目，均需通过市优评选系统在线提交申报材料，协会会员单位可通过协会网站首页（右侧边栏）登录系统，或使用 IP 地址直接访问（<http://119.3.196.135>）。

2、首次登录系统，需使用协会分配的会员单位账号和初始密码（账号：会员单位汉字全称，初始密码：123），登录后由申报单位重置密码（申报勘察设计计算机软件、标准与标准设计的非会员单位，请与协会联系，另行分配临时账号和密码）。

3、申报单位登录系统后可下载各专业的申报要求，并按照申报要求的规定在线提交参评项目材料。

（二）在线申报时间

2019 年 4 月 28 日 00:00 至 5 月 26 日 24: 00

五、备案材料及现场提交时间

（一）备案材料

为保证 2019 年市优评选的公开、公平和公正，便于对申报材料的核查，申报单位除在线提交申报材料外，应提交一份与网上申报内容完全相同的打印、复印材料备案（各专业申报要求中另有规定的除外），具体要求如下：

1、项目申报表必须通过市优评选系统下载，使用 A4 纸打印；证明与附件材料，使用 A4 纸打印或复印，连同申报表一并软皮装订成册（不得使用拉杆夹等活页装订方式）。

2、项目图片、图纸使用 A3 纸打印并软皮装订成册。

上述备案材料的封面均要求申报单位加盖公章，申报要求规定需提交原件的必须提交原件，需要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他单位、个人签字盖章的，应按照规定签字或盖章，不得遗漏。

申报单位未按申报要求规定在市优评选系统中申报，提交备案材料时自行补充的申报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未按照规定时间和内容提交备案材料的项目，不得参加本次评选。

（二）现场申报

1、现场申报时间：2019 年 5 月 27 日至 2019 年 5 月 29 日

（工作时间：上午 9:00—下午 18:00）

2、现场申报地点和联系人：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二七剧场路东里新 11 号楼 2 层北段

联系人：张晓刚 徐丽 杨翊楠

联系电话： 68010400 68016541 88042072

六、本办法由北京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负责解释。

2019 年 4 月 28 日

附件二：

2019 年“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会员单位投票办法

为进一步扩大“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以下简称“市优评选”)评选活动的知名度和社会影响力,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使广大会员单位能够更多的参与在市优评选活动中,发挥会员单位在市优评选活动中的主体地位,北京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决定在 2019 年“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活动中增加以会员单位为主体,对参评项目进行投票的环节。会员单位投票结果将与专家评审相结合,共同评选出本年度的优秀勘察设计项目。

一、投票项目范围

2019 年“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各类奖项中(人防工程除外),凡申报项目数量超过 10 个(含)的奖项,应参加会员单位投票活动;申报项目数量低于 10 个的奖项,以及涉密项目,直接进入专家评审环节。

二、有投票权的单位和个人

(一)限协会正式会员单位(且已按照协会章程规定缴纳 2018 年度会费)参加,允许在市优评选特殊专业申报项目的非会员单位不具有投票权。

(二)协会特邀的院士、全国勘察设计大师、国际建筑大奖获得者等。

(三)协会特邀具有行业影响力的机构、同业协会等。

三、投票方式

(一)可投票数

协会按照当年申报项目数量和近三届市优评选淘汰率,综合确定当年申报项目的可入围比例,作为会员单位可投票数的计算权重,算法如下:

$$\text{可投票数} = \text{某奖项申报项目总数} \times \text{权重}$$

可投票数由市优系统自动分配,有投票权的单位和个人,只能对某

一个申报项目投一次票，不得对同一奖项下的同一个申报项目重复投票。

（二）投票权限

为保证市优评选的专业性和严肃性，有投票权的会员单位按照持有的资质证书，由市优系统自动分配可参与投票的奖项类别。例如：持有工程勘察资质证书的会员单位，只可对申报“工程勘察与岩土工程”综合奖、“建筑工程勘察设计优秀奖（中小企业）”单项奖中的工程勘察申报项目进行投票，但不能对申报其他奖项的项目进行投票。

（三）协会特邀的院士、全国勘察设计大师和其他有行业影响力的单位等，根据各自的专业特长，由协会单独分配可投票的奖项类别范围。

（四）为提高投票效率和体现专业性，扩大工程技术人员参与度，有投票权的会员单位可为本单位不同专业的人员设置子账号，将各专业奖项的投票权分配给本单位具备专业技术能力的人员履行投票权。同一单位设置的子账号间不得交叉投票，主账号和子账号不得对同一项目进行重复投票；各子账号完成投票，必须经主账号统一确认后，方可上传入市优系统。

四、投票结果的确认

（一）计票方式：简单累加

（二）申报项目所获得的会员单位票数，与协会特邀单位或个人的票数分别统计，不累加计算。

（三）申报项目所获得的会员单位票数，按照 20%~30%权重（最终权重值，按照会员单位投票率综合确定）比例进行折算，与专家组评选投票结果相结合，作为该项目是否获奖的依据。特邀单位和个人票数供专家评选参考，不作为参评项目得票的折算基数。

会员单位投票率=已投票的会员单位数量÷有投票权的会员单位数量

会员单位投票率低于 30%（含），折算权重为 20%；

30%<会员单位投票率<50%（含），折算权重不高于 25%；

50%<会员单位投票率<60%（含），折算权重高于 25%；

会员单位投票率超过 60%，折算权重为 30%。

附件三：

各专业申报咨询联系方式

会员单位在进行项目申报时，应参照各专业的申报要求和系统帮助文件进行填报。如有问题，可联系相关人员进行沟通。

1、建筑设计综合组（含公共建筑、居住建筑、人防工程、建筑工程勘察设计优秀奖（中小企业））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周 凯 88042063

2、市政公用工程综合组（含水系统工程（市政环境类）、建筑工程勘察设计优秀奖（中小企业））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杨明哲 82216887

3、工程勘察与岩土工程综合组（含建筑工程勘察设计优秀奖（中小企业））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冯红超 63971362

4、工业工程综合组

北京市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石慧岗 63256361-8065

5、园林景观综合组

北京市园林古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王 堃 68423979-3021
梅代玲 68423979-3023

6、勘察设计计算机软件专业组

北京市测绘设计研究院 张海涛 63983705

7、标准与标准设计专业组

北京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 冯镜文 68033495

8、绿色建筑专业组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刘永晖 64517265

9、建筑结构专业组（建筑结构、抗震防灾）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张 尧 67835583

10、建筑机电专业组（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建筑电气、建筑智能

化、水系统工程（建筑给水排水）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张红建 68732027

11、历史建筑保护专业组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历史所） 高文军 88328159

张燕平 88328136

12、城市更新专业组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规划中心） 常嘉欣 88983744

13、政策性住房专业组

北京市住宅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邢 星 85295967

14、建筑信息模型（BIM）专业组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徐 征 88077674

15、系统支持组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程 磊 63966553

16、后勤保障组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徐 丽 68016541

17、宣传报道组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王煜泉 68010400

附件四：

“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系统使用说明

评选系统分为六个子管理模块：项目申报、项目管理、评优管理、评优报表、专家评选、用户管理等内容，各类用户按照不同权限使用系统操作相应的功能。

用户登录

输入网站地址进入登录页面如图 1.1。如用户名、密码、验证码都输入正确即登录成功。必填项：“用户名”、“密码”、“验证码（验证码不区分大小写）”。登录后务必首先修改初始密码，填写并补充完整用户信息后，才能进行项目申报操作。

找回密码：输入用户名，点击“找回密码”按钮，页面跳转如图 1.2。输入注册时填写的邮箱、验证码，点击发送验证邮件按钮，页面跳转如图 1.3。输入密码和再次输入密码，点击确认按钮，页面跳转如图 1.4。



图 1.1



图 1.2

权限分配

- 会员用户可创建：会员子用户；
- 会员账户可分配：子账户操作权限；
- 修改密码：输入原始密码一次，新密码两次。
- 退出：退出本系统。

➤ 项目申报

项目申报菜单含有 8 个专业的申报表，其中建筑类专业又涉及 11 个方向的申报表，会员用户/会员子用户选择对应专业填写申报表，*号为必填项，全部填写完成点击“提交”按钮，如图 7.2、7.3 所示。

评优管理系统

欢迎回来！
用户名：安徽工程勘察院
登录时间：2019-04-25 14:49:38

修改密码 退出

主站

项目申报

公共建筑
居住区规划与居住建筑
历史建筑保护
绿色建筑工程
建筑信息模型
建筑结构
建筑电气工程
建筑环境与设备
建筑节能化
人防工程
防震减灾
市政公用工程
城市更新
园林和景观工程
工程勘察
工业工程
工程勘察设计计算机软件
建筑工程标准设计
水系统工程（市政环境类）
水系统工程（建筑给排水）

北京市优秀建筑工程设计
项目申报表

申报类别：* 政策性生活设计优秀奖

项目名称：请输入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安徽工程勘察院

填报日期：2019-04-25

下一步

协会监制

图 7.2

评优管理系统

欢迎回来！
用户名：安徽工程勘察院
登录时间：2019-04-25 14:49:38

修改密码 退出

主站

项目申报

公共建筑
居住区规划与居住建筑
历史建筑保护
绿色建筑工程
建筑信息模型
建筑结构
建筑电气工程
建筑环境与设备
建筑节能化
人防工程
防震减灾
市政公用工程
城市更新
园林和景观工程
工程勘察
工业工程
工程勘察设计计算机软件
建筑工程标准设计
水系统工程（市政环境类）
水系统工程（建筑给排水）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测试政策生活1

立项名称：测试政策生活1

申报单位：安徽工程勘察院

通信地址：合肥市长江东路115号

联系人：陈斌

电话：0551-64315647

传真：0551-64315646

手机：13856947183

电子邮箱：38903656@qq.com

邮政编码：230011

建设单位：测试政策生活1

施工单位：测试政策生活1

使用单位：测试政策生活1

建设地点：测试政策生活1

设计类别：新建 改建 扩建

设计起止时间：测试政策生活1

请勾选设计类别日期

请勾选设计结束日期

图 7.3

➤ 项目管理

1、项目管理

点击“项目管理”里面的“项目管理”，显示的是该会员用户及下属的会员子用户申报的所有项目，如图 8.0 所示。

内容区上方为查询条件的检索，包括：项目名称查询、申报奖项查询、申报状态查询、填报日期查询、修改日期查询。点击表格右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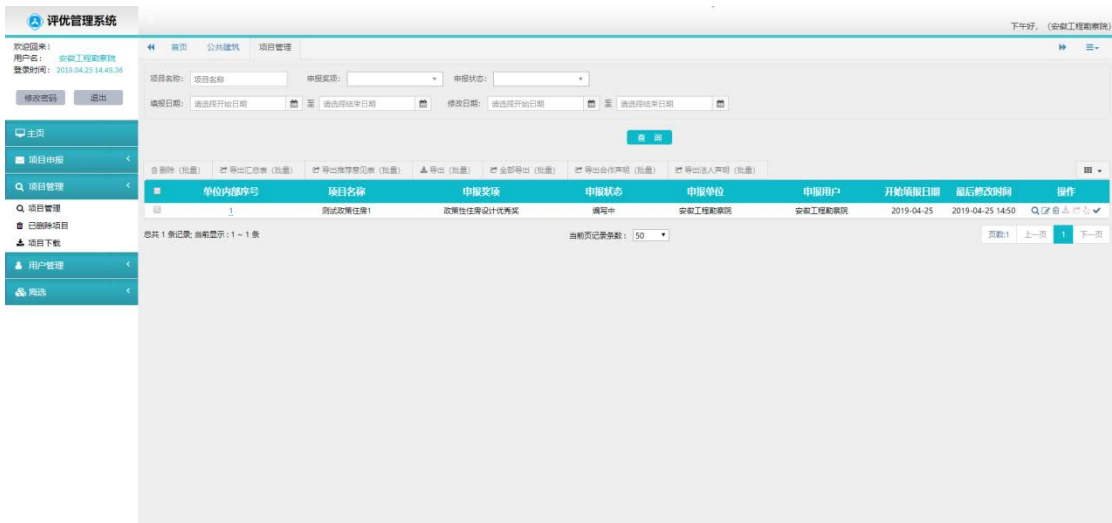


图 8.0

表格左上角按钮：

选择一个或多个项目，点击“删除（批量）”按钮，可批量删除多个项目；注：申报状态为“收件封存”的项目，不可被删除；

选择一个或多个项目，点击“导出（批量）”按钮，可导出多个项目的 word 文档；注：申报状态为“编写中”的项目，不可被导出；

选择一个或多个项目，点击“全部导出（批量）”按钮，可批量导出多个项目的全部文档；注：申报状态为“编写中”的项目，不可被导出；

选择一个或多个项目，点击“导出汇总表（批量）”按钮，可批量导出多个项目的汇总表；

操作按钮：

点击“编辑”按钮，可编辑该申报项目；

点击“删除”按钮，可删除该项目，注：申报状态为“收件封存”

的项目，不可被删除；

点击“导出”按钮，可导出该项目的 word 文档；注：如申报状态为“编写中”，则导出功能为灰色不可用；

点击“本项目全部导出”按钮，可以导出该项目的全部文档；注：如申报状态为“编写中”，则导出功能为灰色不可用；

2、已删除的项目

点击“项目管理”里面的“已删除项目”，表格为管理员删除的和会员用户/会员子用户删除的申报项目，如图 8.1 所示。

内容区上方为查询条件的检索，包括：项目名称查询、申报奖项查询、申报状态查询、填报日期查询、修改日期查询。点击表格右上  按钮，可选择要展示的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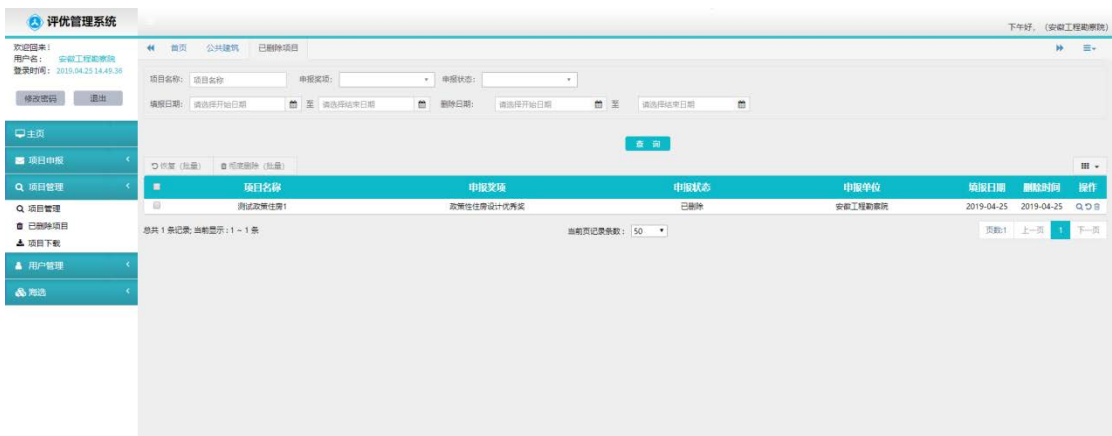


图 8.1

表格左上角按钮：

选择一个项目，点击“浏览”按钮，可查看该项目；

选择一个或多个项目，点击“恢复（批量）”按钮，可恢复所选项目至项目管理；

选择一个或多个项目，点击“彻底删除（批量）”按钮，则彻底删除所选项目，不可再恢复；

操作按钮：

点击“浏览”按钮，可查看该项目；

点击“恢复状态”按钮，可恢复该项目至项目管理；

点击“彻底删除”按钮，可彻底删除该项目，不可再恢复；

➤ 用户管理

1、会员用户

点击“用户管理”里面的“会员用户”，如图 9.0 所示；点击表格右上



图 9.0

表格左上角按钮：

选择该会员用户，点击“修改”按钮，可修改该会员用户信息，登录账号不可修改；

操作按钮：

点击“编辑”按钮，可修改该会员用户信息，登录账号不可修改；当会员用户忘记密码时，可申请“重置密码”，重置密码为 123。

2、会员子用户

点击“用户管理”里面的“会员子用户”，如图 9.1 所示；

内容区上方为查询条件的检索，输入用户名进行查询；点击表格右上



图 9.1

表格左上角按钮：

点击“新增”按钮，可新增会员子用户；

选择一个用户，点击“修改”按钮，可修改已经添加的用户信息，用户姓名不可修改；

选择一个或多个用户，点击“删除（批量）”按钮，可批量删除所选用户；

操作按钮：

点击“编辑”按钮，可修改该用户信息，用户姓名不可修改；

点击“删除”按钮，可删除该会员子用户；

默认情况下会员子用户是激活状态，可点击“方块”按钮，禁用该会员子用户，禁用后该用户变为“三角形”按钮，可再次点击激活用户；

当会员子用户忘记密码时，可点击“重置密码”按钮，重置密码为123。

3、会员投票（“海选用户”）账户

点击“用户管理”里面的“海选用户”，如图 9.2 所示；

内容区上方为查询条件的检索；点击表格右上  按钮，可选择要展示的列。



图 9.2

表格左上角按钮：

点击“新增”按钮，可新增会员子用户；

选择一个或多个用户，点击“删除（批量）”按钮，可批量删除所选用户；

操作按钮：

点击“编辑”按钮，可修改该用户信息，用户姓名不可修改；

默认情况下海选用户是激活状态；

当海选用户忘记密码时，可申请“重置密码”按钮，重置密码为 123。

海选用户

海选用户权限范围包括：海选投票操作；查看申报项目公开信息等，如图 12.0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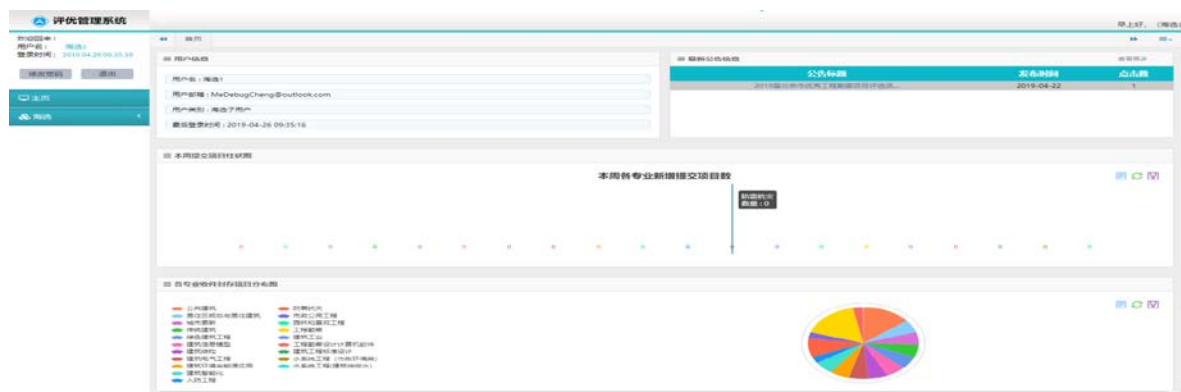


图 12.0

修改密码：输入原始密码一次，新密码两次。

退出：退出本系统。

➤ 海选操作

1、海选投票

点击“海选”里面的“海选投票”，如图 12.1 所示；

内容区上方为查询条件的检索；点击表格右上  按钮，可选择要展示的列。



图 12.1

操作按钮：

点击“海选投票”按钮，可对所选奖项进行投票，进入该奖项下的项目投票页面。页面上方为统计数据，下方为投票区域，投票完成后，点击“提交”按钮，可将投票结果上传，再由所属会员单位编辑后统一提交将投票结果存入统计区。如图 12.2 所示。



图 12.2

注：海选用户为会员单位自行创建的子账户时，投票提交后子账户将不能再修改，但可由所属单位账户修改。

会员单位提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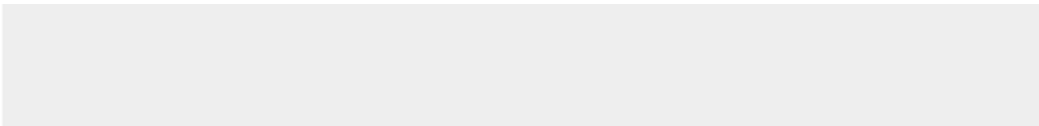


图 12.3

附件五：

常用申报材料清单

序号	附 件 名 称
1	规划意见书及附图；
2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	发展改革委员会（或其他上级单位）立项批复；
4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或相关文件证明（如：专家论证会意见、未被抽查受理凭证）；
5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或相关文件证明；
6	建设工程规划核验（验收）意见；
7	使用单位的反馈意见及盖章；
8	施工单位的反馈意见及盖章；
9	合作设计项目申报证明（如有合作单位）；
10	施工图审查机构出具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及合格书；
11	无重大安全质量事故证明文件（如：在北京注册的单位应提供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的查询结果证明）；
12	其他文件（已有奖励、涉密项目处理、专项技术成果认定证明等；经济、社会或环境效益证明文件等）。

注：上述内容供申报单位对照，具体以各奖项的申报要求为准。